

珠海市慈善总会 2021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2021 年，珠海市慈善总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在珠海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及财政局、民政局等相关部门的关心指导下，在第四届理事会的带领及全体会员的共同努力下，慈善意识逐步增强，捐赠热情日益高涨，总会筹募能力也大大提高。全年 1-12 月收入 22536.71 万元，成立了冠名慈善公益基金 64 家，其中：接收款项及物资共计 22160.56 万元（9993.51 万元为社会捐款，12000 万元为困难群众帮扶基金，167.06 万元为物资评估作价），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 376.15 万元。接收捐赠物资 2991673 件，发放物资 2991673 件。全年募集的款项及物资比 2020 年增加了 9918.02 万元，增幅为 81.01%。受疫情影响，社会捐款比去年同期减少了 2120.83 万元，减幅为 17.51%。全年共支出 12278.64 万元，其中：款、物支出 12042.51 万元（11875.45 万元为社会捐款，167.06 万元为物资评估作价），经营活动成本支出及其他费用支出 236.13 万元。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总收入 12630.87 万元的 95.34%，管理费用支出 230.93 万元，占全年总支出 12278.64 万元的 1.88%，符合《慈善法》关于“年度管理费用不得超过当年总支出的 13%”的规定。

一、社会捐赠善款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1 年 1-12 月共募集善款 21993.5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81.55%。其中：市慈善总会 98 家冠名慈善基金共捐赠善款总额为 17179.09 万元（含帮扶困难群众基金 12000 万元）；其

他项目捐赠善款收入为 4814.42 万元，其中包括市内乡村振兴及其他公益帮扶项目 1320 万元；河南水灾重建款 281.70 万元；广东扶贫济困日捐款 2570.32 万元；其他社会慈善捐款收入为 642.40 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1 年 1-12 月共支出社会捐赠善款 11875.4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9.17%。其中，69 家冠名慈善基金支出善款为 5218.58 万元，主要用于扶贫济困、助学、助医、慈善公益等项目；其他项目捐赠支出为 6656.87 万元，其中包括市内乡村振兴及其他公益帮扶项目 1320 万元；广东扶贫济困日 4257.01 万元；河南水灾重建款 281.70 万元；其他社会慈善捐款支出为 798.16 万元。

二、捐赠物资收支情况

2021 年 1-12 月共接收社会捐赠物资 2991673 件，发放 2991673 件。其中，平沙福利中心改扩建工程项目共接收爱心单位捐赠（配电控制设备）电箱、冷热商务净水器等物资 43 台，已全部用于平沙福利中心改扩建工程项目；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接收广东通勤运输有限公司、珠海高瑞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及珠海市蓝盐科技有限公司等爱心单位，捐赠口罩、M1000 系列全自动采血管贴标系统、移动式防护隔离舱 3.0、医用外科口罩、N95 口罩等物资 2991630 件，已全部根据捐赠者意愿将该批物资捐赠给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香港岛妇女联合会、遵义市慈善总会、珠海市前山街道办事处、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新冠疫情防控指挥部（平沙镇公共服务办）、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人民政府、珠海市 10 所民办学校、珠海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和

珠海市慈善总会义工委等单位，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活动。

三、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情况

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 376.15 万元，包括政府购买服务、会费、其他项目收入等。

（一）政府购买服务。政府购买服务收入 10.8 万元。主要是市民政局安排 2021 年社会捐助接收中心经常性和定向社会捐助经费 6.3 万元；救灾物资储备仓库设施维护、水电及人员等费用 2.5 万元；市财政拨付“广东 6.30 扶贫济困日”活动工作经费 2 万元。

（二）会费收入。会费收入 4.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会员活动和慈善活动。

（三）重症药品援助项目工作经费。重症药品援助项目工作经费收入 0.4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 6 种重症药品的发放，患者资料的收集存档和项目的宣传。

（四）其他收入。其他收入 360.36 万元，主要是根据《慈善法》的有关规定提取的项目管理费及慈善工作专项经费。

四、财务管理情况

2021 年，我会一如既往地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审计，审计意见为：总会财务报表已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总会的财务状况。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也是珠海市慈善总会响应国家号召，长期重点开展的慈善工作。2021 年财务部全程参与相关工作，从资金管控

的角度核查项目进度,严格控制费用和资金拨付累计达 3416.71 万元。其中,平沙镇福利中心改扩建项目拨付 1530.71 万元、汕头市潮南区井都镇神山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拨付 1400 万元、深圳市佳兆业公益基金会捐建网山村和高新区东岸村 400 万元、旭日慈善基金捐建斗门区小濠冲村旭日公园提升改造项目 86 万元。财务部全程依据《慈善法》及相关规定,严格履行监督职责,确保每一分钱都能助力扶贫济困工作,助力乡村脱贫。

珠海市慈善总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